

檔 號：RAD0206
保存年限：5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10092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號四樓
承辦人：葉姿君
電話：02-23515299 分機217
傳真：02-23515643
電子信箱：trust_b@trust.org.tw

電子公文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中託訓字第1000000915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0000915A00_ATTCH1.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為鼓勵研究信託相關議題，提升我國信託研究之風氣，以利整體信託法制之健全與發展，本會特舉辦民國101年度「信託論文研究補助及獎助活動」（簡章詳如附件），敬請 轉知並推薦相關系所及人員踴躍參加。

說明：

一、本活動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先就有研究信託相關議題之研究生補助研究經費，第二階段就補助研究之論文甄選優良者予以獎助，具體內容摘述如下：

（一）活動時間：自即日起至自民國101年12月底止。

（二）補助對象：國內公私立大學研究所博、碩士班研究生，以研究信託相關議題為其學位畢業論文者。

（三）論文計劃補助金額：每位研究生博士論文新台幣10,000元，碩士論文新台幣5,000元。

（四）補助名額：補助博士5名、碩士10名為限，博士名額不足時，每名得以2位碩士名額遞補，超出名額時，補助名單抽籤決定之。

（五）論文獎助：受核定補助並通過學位考試之論文經本會審查小組評定研究成果優良者，另頒發論文獎助。

二、有意參加者請檢具簡章所載相關文件於民國101年2月29日

研究發展處



前，掛號郵寄至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7號4樓「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收，並請在信封上註明參加「信託論文研究補助及獎助活動」字樣，如有疑問，歡迎洽本會承辦人：葉姿君，電話：(02) 2351-5299分機217，email：trust_b@trust.org.tw。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成功大學、東吳大學、國立政治大學、高雄醫學大學、中原大學、東海大學、國立清華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國立交通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靜宜大學、大同大學、輔仁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國立中山大學、長庚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東華大學、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元智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大葉大學、中華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銘傳大學、世新大學、實踐大學、長榮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華大學、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玄奘大學、真理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明道大學、亞洲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馬偕醫學院、國立金門大學

副本：

100712/15
1校:48:48

擬辦：

- 一、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公告週知。
- 二、文陳閱後存。

專員王淑娟

100.11.15

助理教授兼學術及推廣服務組組長 戴榮賦

100.11.15

教授兼尹邦嚴

教授兼尹邦嚴

代為
決行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民國 101 年度

信託論文研究補助及獎助活動簡章

壹、目的：

為推動國內公私立大學研究所博、碩士班研究生研究信託之風氣，以利整體信託法制之健全與發展，特辦理本活動。

貳、活動內容：

一、活動時間：自 2011 年 11 月起至自 2012 年 12 月底止。

2011 年				第二階段：論文獎助			
收件期間		審查期間	核定公布	收件期間	審查期間	核定公布	領取期間
即日起~12/31	1/1~2/29	3/1~3/31	4/1~4/30	5/1~7/31	8/1~9/30	10/1~10/31	11/1~12/31

二、補助對象：

國內公私立大學研究所博、碩士班研究生，以研究信託相關議題為其學位畢業論文者。

本會職工本人及其子女不得參加。

三、補助方式：分二階段、二類別進行。

(一) 計畫補助階段：(提出論文計畫申請經本會核定者)

名額	補助金/每篇	備註
5 名	NT10,000 元	博士名額不足時，每名得以 2 位碩士名額遞補，超出名額時，補助名單抽籤決定之。
10 名	NT5,000 元	

(二) 論文獎助階段：經本會核定論文計畫補助者，其通過學位考試之論文經本會審查小組評定為優良者。

類別	名額	獎金/每篇	備註
優等	91-100	取 1 名	NT30,000 元
甲等	81-90	取 1 名	NT20,000 元
佳作	70-80	取 2 名	NT10,000 元
優等	91-100	取 1 名	NT20,000 元
甲等	81-90	取 1 名	NT15,000 元
佳作	70-80	取 2 名	NT10,000 元

四、審查方式：

由本會會務人員三名以上審查論文大綱是否與信託領域相關方予補助。
1. 由本會會務人員、學者及業者各 1 人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委員先依主題 (10%)、內容 (40%)、研究成果 (30%) 及修辭結構 (20%) 等四部份進行評分，總分為 100 分。
2. 再將各委員之評分加總平均，並以平均總分依前述論文獎助辦理。

參、申請方式：

送 達 方 式	
1.申請書。(如附件 1) 2.博、碩士畢業論文計畫書。(如附件 2) 3.指導教授意見書。(如附件 3) 4.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本。 5.學生歷年成績證明。	應於民國 101 年 2 月 29 日前郵寄或親送至本會，以郵戳或本會收件章為憑。
1.論文紙本一式二份及電子檔。 2.經本會獎助之論文需於首頁加註「本論文榮獲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論文研究補助，特此致謝。」字樣。	應於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前郵寄或親送至本會，以郵戳或本會收件章為憑。

肆、得獎名單公布：

凡獲本會評定為優良論文者，名單將公布於本會網站，並通知得獎人。

伍、注意事項：

- 申請人送審之論文以中文為限，研擬完成之文件不得有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如涉有抄襲、重製、剽竊或其他侵害他人權利之情形者，須自負法律責任。
- 申請人經取得本補助或獎助者，若有侵害著作權之行為，本會將取消其補助或獎助資格，申請人並應將所得款項歸還。
- 申請之文件或電子檔均不寄還，請自行留存底稿或備份。
- 申請人經取得本活動補助或獎助者，其論文得由本會全文或節錄刊載於本會之刊物或出版品，並得由本會視情況刊登於網站上供一般大眾查閱，不另給付稿酬。

陸、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http://www.trust.org.tw> TEL: 02-23515299 FAX: 02-23515643
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1 段 7 號 4 樓

中 華 民 國 信 託 業 商 業 同 業 公 會

論 文 研 究 補 助 申 請 書

申請人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籍貫	省縣(市)
申請補助項目	☐ 博士 ☐ 碩士	身分證字號					性別	☐ 男 ☐ 女
通訊處	(公)						電話	
	(宅)						電話	
	電子信箱						行動電話	
學歷	校名		系(所)別(必填)		畢業年月		學位	
大學								
碩士								
博士								
指導教授	校名系別			教授姓名		擔任課程		
經歷	服務機關名稱		地點		起訖年月		職務內容	
研究專長								

中 華 民 國 信 託 業 商 業 同 業 公 會 論 文 研 究 補 助
申 請 博 (碩) 士 畢 業 論 文 計 畫 書

一、論文標題：

二、研究目的：

三、論文綱要

四、預定完成日期

申請人簽章：____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論文研究補助指導教授意見表

論文標題：_____

申請人姓名：_____

(一) 申請人研究能力評估：

(二) 申請人研究計畫內容評估



承諾指導教授：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